

武威市雷台汉文化博物馆物业管理项目

中标（成交）结果公告



- 一、项目编号：WWHST-2026-0508
- 二、项目名称：武威市雷台汉文化博物馆物业管理项目
- 三、采购结果

采购包 1：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中标（成交） 金额	评审总得分
武威天瑞物业管理 有限公司	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北关 西路 176 号	636,000.00 元	75.80

四、主要标的信息

合同包 1(武威市雷台汉文化博物馆物业管理项目 001)：

服务类（武威天瑞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品 目 号	品目名 称	采购标 的	服务范围	服务要 求	服务时 间	服务标 准	金额(元)
1	物业管 理服务	物业管 理服务	详见附件	详见附 件	3 年	详见附 件	636,000.00

五、评审专家（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名单：

郑建峰（采购人代表）、王守江、于景宝、 郭秀梅、孙立军

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

按合同约定执行

代理服务费金额：

合同包 1(武威市雷台汉文化博物馆物业管理项目 001)： 4860 元。收取对象：
采购人。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 个工作日。

八、其他补充事宜

无

九、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武威市雷台汉文化博物馆

地址：武威市凉州区北关中路 192 号

联系方式：1367935373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武威亨顺通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武威市凉州区天一财富广场 7 号楼 2 楼 202 室

联系方式：13909350444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晓翠

电话：13909350444



武威亨顺通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8月4日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武威天瑞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武威市雷台汉文化博物馆物业管理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WWHST-2026-0508
包号：001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总价(万元)	备注：投标总价按年填报
1	武威天瑞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63.6	投标总价按年填报

投标人（公章）：武威天瑞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6年8月4日



- 注：
- 1. 报价应是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最终总价，包括采购需求包含的所有服务内容的总价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费用。
 - 2. “开标一览表”必须签字或盖章，否则为无效投标，可以逐页签字或盖章也可以在落款处签字或盖章。
 - 3. “开标一览表”按包分别填写。

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名称：武威天瑞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武威市雷台汉文化博物馆物业管理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WWHST-2026-0508
包号：001
单位：万元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服务期限	总价（万元/年）	可自行增加内容
1	武威市雷台汉文化博物馆物业管理项目	武威市雷台汉文化博物馆物业管理服务	3年	63.6	投标总价按年填报

投标人（公章）：武威天瑞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6年8月4日



注：
1. 报价明细表中应列明开标一览表中每个分项内容。

8.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武威天瑞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武威天瑞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联合体）参加武威市雷台汉文化博物馆（单位名称）的武威市雷台汉文化博物馆物业管理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武威市雷台汉文化博物馆物业管理项目（标的名称），属于物业管理（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武威天瑞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8人，营业收入为60.4万元，资产总额为280.0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武威天瑞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8月4日



注意事项：

1、在政府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服务有大型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的，或货物制造商、工程承建商或服务承接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在混合采购项目中，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1）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货物，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有大型企业制造的，或货物制造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工程，供应商提供的工程有大型企业承建的，或工程承建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服务，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有大型企业承接的，或服务承接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年末数据，无上一年度年末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若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则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应认定供应商投标（响应）无效。

